



普通高等教育“十一五”国家级规划教材
通识教育课教材

礼仪学

胡 静 主编

華
大
博
雅

華
大
博
雅

 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

普通高等教育“十一五”国家级规划教材

通识教育课教材

礼 仪 学

主 编 胡广静

副主编 李望朝 陈万卷

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6. 武汉

新出图证(鄂)字 10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礼仪学/胡静 主编. —武汉: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6. 12

ISBN 7-5622-3474-4

I. 礼… II. 胡… III. 礼仪-基本知识 IV. K891. 2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137204 号

礼仪学

©胡 静 主编

策划编辑:何军华

责任编辑:刘晓嘉

编辑室:第二编辑室

出版发行: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

社址:湖北省武汉市珞喻路 152 号

电话:027-67867076(发行部) 027-67861321(邮购)

传真:027-67863291

网址:<http://www.ccnap.com.cn>

经销:新华书店湖北发行所

印刷:武汉理工大印刷厂

字数:270 千字

开本:787mm×960mm 1/16

版次:2006 年 12 月第 1 版

印数:1—3 000

责任校对:崔毅然

电话:027-67867362

电子信箱:hscbs@public.wh.hb.cn

督印:姜勇华

印张:16.25

印次:2006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定价:25.00 元

封面设计:甘 英

欢迎上网查询、购书

敬告读者:欢迎举报盗版,请打举报电话 027-67861321。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可向承印厂调换。

前 言

礼仪对社会发展越来越重要,人们对礼仪知识越来越渴求。本书的编撰是根据现代社会工作和生活的实际需要,有针对性地选取素材,就礼仪学的基本理论、礼仪的基本知识与应用技巧等方面做了系统的论述;作者试图加强礼仪基础理论探索,弘扬中国传统文化,加强礼仪的系统性研究。

全书共分为七个部分,首先绪论阐述礼仪学的研究对象、基本原理及礼仪意识的重要性;第一章探讨如何塑造良好的个人形象,主要论及言谈、举止、服饰、修饰等内容;第二、三、四章论述社会交往中的一些基本规则,如人际交往、商业活动和政务工作等方面;第五章介绍外事和节庆活动中的礼仪规则;第六章简要介绍了宗教礼仪知识。

本书的主要特色在于:第一,在礼仪理论研究方面有所突破,提出了礼仪的核心是道德感、规则意识、责任意识。礼仪的原则是尊重、遵守、适度、自律。自由是相对的,规矩在束缚我们行为的同时也是给我们的自由以保证的。礼仪表面上是无数的清规戒律,但讲究礼仪的结果却使世界成为一个充满生活乐趣的家园。

第二,提出了人的内在精神即个人的内涵和素质是表现礼仪的根本,是和谐社会关系的关键。礼仪不仅是形式上的表达,它是一个人学识、修养和价值观的重要体现。礼仪可以有效地展现施礼者和还礼者的教养、风度与魅力,体现着一个人对他人的认知水平、尊敬程度,是人与人之间表达心意、畅通交流、促进了解的有效保障,是人际交往中不可缺少的润滑剂和联系纽带。

第三,阐明了礼仪的重要地位和作用。礼仪是个人生存、人际交往、社会发展的必需。在社会生活中,人们常常把礼仪看做是一个民族精神面貌和凝聚力的体现,把文明礼貌程度作为衡量一个国家和民族是否发达的标志之一;对个人而言,则是衡量道德水准高低和有无教养的尺度。一个人以其高雅的仪表风度、完善的语言艺术、良好的个人形象,展示自己的气质修养,赢得尊重,这将是自己生活和事业成功的基础。为了让世界和平安宁,个人自我发

展,社会中的每一个人都应该学习和掌握有关的礼仪知识。

第四,本书在体系构架上系统、简洁、实用。将繁杂的礼仪内容归纳成七个方面,重点阐述了个人礼仪的重要性。

全书由胡静提出整体构架并撰写编写大纲。参加本书编撰的有(按各章节先后顺序):胡静(华中师范大学)、陈万卷(武汉科技学院)(绪论、第一章第一节、第二节),贺琛(湖南大学)、史彦雍(华中师范大学)(第一章第三节、第四节,第二章第一节),史彦雍、贺琛(第二章第二节、第三节),胡静、秦志玉(日照职业技术学院)(第二章第四节),史彦雍、秦志玉(第三章第一节、第二节、第三节),陈万卷、史彦雍(第四章第一节、第二节),胡静、陈万卷(第五章第一节、第二节),李星明(华中师范大学)、陈万卷(第五章第三节、第四节,第六章第一节、第二节、第三节、第四节)。全书最后由胡静、李星明、陈万卷统编定稿。在本书的编撰过程中得到了邢灿飞先生的悉心指导和认真审阅,同时本书的出版得到了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刘晓嘉、何军华的大力帮助,在此一并深表谢意。

笔者衷心地希望本书对提高人们的综合素质和礼仪的理论水平有所帮助,为读者生活事业更为顺利和成功提供一些相关的资讯和必要的技巧,尽一点力量。由于笔者水平有限,其不成熟和疏漏之处在所难免,敬希读者和有关专家不吝赐教。

胡 静

2006年冬于武昌桂子山

目 录

绪 论	1
第一章 个人礼仪	16
第一节 言谈礼仪	16
第二节 行为举止礼仪	27
第三节 服饰礼仪	38
第四节 修饰礼仪	54
第二章 人际交往礼仪	76
第一节 通讯礼仪	76
第二节 亲友礼仪	91
第三节 宴请礼仪	123
第四节 求职礼仪	135
第三章 商务礼仪	143
第一节 商务活动礼仪	143
第二节 商务仪式礼仪	148
第三节 商务营销礼仪	168
第四章 政务工作礼仪	177
第一节 日常工作礼仪	177
第二节 会议礼仪	192
第五章 外事与节庆礼仪	197
第一节 对外交往礼仪	197

第二节	涉外习俗礼仪与禁忌·····	209
第三节	世界主要国家和地区的礼俗礼仪·····	218
第四节	节庆礼仪·····	238
第六章	宗教礼仪知识·····	245
第一节	佛教礼仪·····	245
第二节	基督教礼仪·····	247
第三节	伊斯兰教礼仪·····	250
第四节	道教礼仪·····	253

绪 论

礼仪是人类文明的产物，它随着社会的进步逐渐形成。中华民族富有优良的文明礼貌传统，素有“礼仪之邦”的美称。上下五千年的渊源历史，形成了博大精深的文化，培养了高尚的道德，也形成了一整套完善的礼仪。它为人类的文明进步事业作出了卓越的贡献。

当今社会已进入了科技高速发展、人际交往日益频繁、精神文明蔚然成风的新时代。人们常常把礼仪看作是一个民族精神面貌和凝聚力的体现，把文明礼貌程度作为衡量一个国家和民族是否发达的标志之一；对个人而言，则是衡量道德水准和有无教养的尺度。学礼、知礼、用礼，不仅是每个具有现代意识的人的主观意愿，而且是整个人类共同生活的客观需要。一个人以其高雅的仪表风度、完善的语言艺术、良好的个人形象，展示自己的气质、修养，赢得大家的尊重，是自己走向社会的名片、广交朋友的法宝、生活和事业成功的基础。

一、礼仪学的研究对象及学科特点

随着理论研究的发展和社会实践的检验，礼仪学已经逐渐成为一门新兴的人文应用科学。作为社会科学的一个重要分支，礼仪学主要以礼仪的发生、发展规律，礼仪的原则、特征，礼仪规范，礼仪活动作为自己的研究对象。

礼仪学的学科特点是：首先，它是一门应用性学科。礼仪具有很强的实用性和可操作性。从某种意义上说，它实际上就是有关交际艺术的科学。

其次，它是一门实践性学科。与纯粹的理论演绎、概念探讨、逻辑抽象显然不同，礼仪来源于社会实践，并直接服务于社会实践。它拒绝夸夸其谈，注重一切从实际出发，坚持实事求是。

第三，它是一门普及性学科。在现实生活中，每个人既是一个自然人，也是一个社会人，都必须参加各种活动。每个人都希望自己所参加的活动取得成功，而礼仪正是一门可将各种活动导向成功的科学。由此可见，礼仪应当是一门人人必修的普及性学科。而随着整个社会文明程度的提高，它也必

将进一步得到广泛普及。

最后，它是一门综合性学科。毋庸置疑的是，礼仪是一门专门研究人的行为规范的科学。同时，它又必须广泛吸收其他许多学科的成果，用以充实、完善自身。在这个意义上，又可将它视为一门综合性学科。

作为一门综合性学科，礼仪与多门学科关系密切，其中尤其与公共关系学、民俗学、传播学、美学、伦理学、心理学、社会学的相互关系更为密切。

礼仪学与公共关系学。礼仪学与公共关系学密不可分。公共关系学是研究公共关系理论与运作过程的科学。其中运作过程中的实证研究，主要包括社会组织面对不同公众开展公共关系活动所采取的不同方式与方法。而礼仪则是处理公共关系的一种重要的技术手段。

礼仪学与民俗学。民俗学所研究的是流传于民间的文化民俗事象。礼仪与民俗的关系是：“礼出于俗”，礼化为俗。二者相互联系，相互影响，相互转化。正因为如此，礼仪有时又被称为礼俗。研究民俗学，将有助于进一步解释礼仪；学习礼仪学，又将使人深入地理解民俗。

礼仪学与传播学。传播学所研究的是信息传播的规律，运用传播学的观点来看待礼仪活动，它实际上是一种人际传播。礼仪与传播的关系是：礼仪活动通常与传播有关，传播学则是礼仪规范的一个重要的理论基础。交际即信息传播，传播制约着交际，二者密不可分，互相依存。

礼仪学与美学。美学所研究的是美的一般规律，社会美是其研究的一个重要方面，而社会美又往往表现于人的各种活动之中。礼仪学与美学的关系是：“有礼则雅”，符合礼仪的做法必然是美的，而美又是衡量礼仪是否完善的一大标尺。从某种意义上说，礼仪实际是人际交往活动的一种形式美。

礼仪学与伦理学。伦理学所研究的是道德问题，它是一门纯理论的学科。礼仪学则是对伦理学研究成果的具体运用，它反映着社会的道德关系，体现着社会的道德标准。礼仪与伦理学的关系是：伦理学是礼仪的基础，而礼仪则是伦理学所提出的道德要求的具体表现形式。在人际交往中，讲道德就必须讲礼仪，而讲礼仪又反过来有助于讲道德。

礼仪学与心理学。心理学所研究的是人的心理活动及其一般规律。礼仪学与心理学的关系是：人是各种活动的主角，只有掌握人的心理活动，才能更好地理解人、尊重人，才能更好地运用礼仪。洞察人心，尊重人格，是二者共同的主旨。

礼仪学与社会学。社会学所研究的是社会生活和社会行为。礼仪学与社

会学的关系是：交际活动是社会学的重要研究对象之一，而研究社会活动、社会行为的社会学所提供的一系列成果，则又必然有助于礼仪所关注的交际活动的成功。

二、礼仪的起源与发展

（一）中国礼仪的起源与发展

中国自古就以礼仪之邦著称于世，礼仪的形成和发展，经历了一个从无到有，从低级到高级，从零散到完整的渐进过程。几千年的历史发展中形成的许多具有广泛社会性与强大号召力的优良道德规范和人际交往的礼节仪式及生活准则，已成为中华民族共同的财富，对中华民族精神素质的修养起了极其重要的作用。其漫长的礼仪发展史大致可以分为七个阶段：

1. 礼仪的萌芽时期（约公元前 5 万年—公元前 1 万年）。

礼仪起源于原始社会时期，在长达 100 多万年的原始社会历史中，人类逐渐开化。在原始社会中晚期（约旧石器时期）出现了早期礼仪的萌芽。例如，生活在距今约 1.8 万年前的北京周口店山顶洞人，就已经知道打扮自己。他们用穿孔的兽齿、石珠作为装饰品，挂在脖子上。他们在去世的族人身旁撒放赤铁矿粉，举行原始宗教仪式，这是迄今为止在中国发现的最早的葬仪。

2. 礼仪的草创时期（约公元前 1 万年—公元前 22 世纪）。

公元前 1 万年前后，人类进入新石器时期，不仅能制作精细的磨光石器，并且开始从事农耕和畜牧。在其后数千年岁月里，原始礼仪渐具雏形。例如在今西安附近的半坡遗址中，发现了生活在距今约 5000 年前的半坡村人的公共墓地。墓地中的坑位排列有序，死者的身份有所区别，有带殉葬品的仰身葬，还有无殉葬品的俯身葬等。此外，仰韶文化时期的其他遗址及有关资料表明，当时人们已经注意尊卑有序、男女有别。如长辈坐上席、晚辈坐下席，男子坐左边、女子坐右边等礼仪日趋明确。

3. 礼仪的形成时期（约公元前 21 世纪—公元前 771 年）。

约公元前 21 世纪—公元前 771 年，中国由金石并用时代进入青铜时代。金属器的使用，使农业、畜牧业、手工业生产跃上一个新台阶。随着生产、生活水平的提高，社会财富除消费外，有了剩余，并逐渐集中在少数人手里，因而出现阶级和阶级对立，原始社会由此解体。

公元前 21 世纪至公元前 15 世纪的夏代，中国开始从原始社会末期向早期奴隶社会过渡。在此期间，尊神活动升温。

在原始社会，由于缺乏科学知识，人们不理解一些自然现象。他们猜想

照耀大地的太阳是神，风有风神，河有河神……因此，他们敬畏天神，祭祀天神。从某种意义上说，早期礼仪包含原始社会人类生活的若干准则，又是原始社会宗教信仰的产物。礼的繁体字“禮”，左边代表神，右边是向神进贡的贡物。因此，汉代学者许慎说：“礼，履也，所以事神致福也。”（《说文解字》）

以殷墟为中心展开活动的殷人，在公元前 14 世纪至公元前 11 世纪活跃在华夏大地。他们建造了中国第一个古都——地处河南安阳的殷都，不过他们在婚礼习俗上的建树，被其尊神、信鬼的狂热所掩盖。

推翻殷王朝并取而代之的周朝，对礼仪建树颇多。特别是周武王的兄弟、辅佐周成王的周公，对周代礼制的确立起了重要作用。他制作礼乐，将人们的行为举止、心理情操等统统纳入一个尊卑有序的模式之中。全面介绍周朝制度的《周礼》，是中国流传至今的第一部礼仪专著。《周礼》（又名《周官》），本为一官职表，后经整理，成为讲述周朝典章制度的书。《周礼》原有 6 篇，详述六类官名及其职权，现存 5 篇，第 6 篇用《考工记》弥补。六官分别称为天官、地官、春官、夏官、秋官、冬官。其中，天官主管官事、财货等，地官主管教育、市政等，春官主管五礼、乐舞等，夏官主管军旅、边防等，秋官主管刑法、外交等，冬官主管土木建筑等。

春官主管的五礼即吉礼、凶礼、宾礼、军礼、嘉礼，是周朝礼仪制度的最重要方面。吉礼，指祭祖的典礼；凶礼，主要指丧葬礼仪；宾礼，指诸侯对天子的朝觐及诸侯之间的会盟等礼节；军礼，主要包括阅兵、出师等仪式；嘉礼，包括冠礼、婚礼、乡饮酒礼等。由此可见，许多基本礼仪在商末周初已基本形成。此外，成书于商周之际的《易经》和在周代大体定型的《诗经》，也有一些涉及礼仪的内容。

在西周，青铜礼器是个人身份的表征。礼器的多寡代表身份地位的高低，形制的大小显示权力的等级。当时，贵族佩带成组饰玉成为风气。而相见礼和婚礼（包括纳采、问名、纳吉、纳徵、请期、迎亲等“六礼”）成为定式，流行民间。此外，尊老爱幼等礼仪，也已明显确立。

4. 礼仪的发展、变革时期（公元前 770 年—公元前 221 年）。

西周末期，王室衰微，诸侯纷起争霸。公元前 770 年，周平王东迁洛邑，史称东周。承继西周的东周王朝已无力全面恪守传统礼制，出现了“礼崩乐坏”的局面。

春秋战国时期是我国的奴隶社会向封建社会转型的时期。在此期间，相继涌现出孔子、孟子、荀子等思想巨人，发展和革新了礼仪理论。

孔子(公元前551—公元前479)是中国古代大思想家、大教育家。他首开私人讲学之风,打破了贵族垄断教育的局面。他删《诗》、《书》,定《礼》、《乐》,赞《周易》,修《春秋》,为历史文化的整理和保存作出了重要贡献。他编订的《仪礼》,详细记录了战国以前贵族生活的各种礼节仪式。《仪礼》与前述《周礼》和孔门后学编的《礼记》,合称“三礼”,是中国古代最早、最重要的礼仪著作。

孔子认为,“不学礼,无以立”(《论语·季氏》)。他要求人们用道德规范约束自己的行为,做到“非礼勿视,非礼勿听,非礼勿言,非礼勿动”(《论语·颜渊》)。他倡导“仁者爱人”,强调人与人之间要有同情心,要互相关心,彼此尊重等。总之,孔子较系统地阐述了礼及礼仪的本质与功能,把礼仪理论提高到一个新的高度。

孟子(约公元前372—公元前289)是战国时期儒家主要代表人物。在政治思想上,孟子把孔子的“仁学”思想加以发展,提出了“王道”、“仁政”的学说和民贵君轻说,主张“以德服人”。在道德修养方面,他主张“舍生而取义”(《孟子·告子上》),讲究“修身”和培养“浩然之气”等。

荀子(约公元前298—公元前238)是战国末期的大思想家。他主张“隆礼”、“重法”,提倡礼法并重。他说:“礼者,贵贱有等,长幼有差,贫富轻重皆有称者也。”(《荀子·富国》)并指出:“礼之于正国家也,如权衡之于轻重也,如绳墨之于曲直也。故人无礼不生,事无礼不成,国家无礼不宁。”(《荀子·大略》)他还提出,不仅要有礼治,还要有法治。只有尊崇礼,法制完备,国家才能安宁。荀子重视客观环境对人性的影响,倡导学而至善。

5. 礼仪的强化、衰落时期(公元前221年—1911年)。

公元前221年,秦王嬴政最终吞并六国,统一中国,建立起中国历史上第一个中央集权的封建王朝。秦始皇在全国推行“书同文”、“车同轨”、“行同伦”。秦朝制定的集权制度,成为后来延续两千余年封建体制的基础。

西汉初期,叔孙通协助汉高祖刘邦制定了朝仪之礼,突出发展了礼的仪式和礼节。而西汉思想家董仲舒(公元前179—公元前104),把封建专制制度的理论系统化,提出“唯天子受命于天,天下受命于天子”的“天人感应”说(《汉书·董仲舒传》)。他把儒家礼仪具体概括为“三纲五常”。“三纲”即“君为臣纲,父为子纲,夫为妻纲”,“五常”即仁、义、礼、智、信。汉武帝刘彻采纳董仲舒“罢黜百家,独尊儒术”的建议,使儒家礼教成为定制。

汉代,孔门后学编撰的《礼记》问世。《礼记》共计49篇,包罗宏富。其中,有讲述古代风俗的《曲礼》(第1篇),有谈论古代饮食居处进化概况的《礼运》(第9篇),有记录家庭礼仪的《内则》(第12篇),有记载服饰制度的《玉藻》(第13篇),有论述师生关系的《学记》(第18篇),还有教导人们道德修养的途径和方法,即“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的《大学》(第42篇)等。总之,《礼记》堪称集上古礼仪之大成,上承奴隶社会、下启封建社会的礼仪汇集,是封建时代礼仪的主要来源。

盛唐时期,《礼记》由“记”上升为“经”,成为“礼经”三书之一(另两书为《周礼》和《仪礼》)。

宋代时,出现了以儒家思想为基础,兼容道学、佛学思想的理学,二程(程颢、程颐兄弟)和朱熹为其中的主要代表。二程认为:“父子君臣,天下之定理,无所逃于天地间。”(《二程遗书》卷五)“礼即是理也。”(《二程遗书》卷二十五)朱熹进一步指出:“仁莫大于父子,义莫大于君臣,是谓三纲之要,五常之本。人伦天理之至,无所逃于天地间。”(《朱子文集·癸未垂拱奏札·二》)朱熹的论述使二程的“天理”说更加严密、精致。

家庭礼仪研究硕果累累,是宋代礼仪发展的另一个特点。在大量家庭礼仪著作中,以主撰《资治通鉴》而名垂青史的北宋史学家司马光(1019—1086)的《涑水家仪》和以《四书集注》名扬天下的南宋理学家朱熹(1130—1200)的《朱子家礼》最著名。

明代,交友之礼更加完善,而忠、孝、节、义等礼仪日趋繁多。满族入关后,逐渐接受了汉族的礼制,并且使其复杂化,导致一些礼仪显得虚浮、烦琐。例如清代的品官相见礼,当品级低者向品级高者行拜礼时,动辄一跪三叩,重礼则三跪九叩(《大清会典》)。清后期,清王朝政权腐败,民不聊生,古代礼仪盛极而衰。而随着西学东渐,一些西方礼仪传入中国。北洋新军时期的陆军便采用西方军队的举手礼等,以代替不合时宜的打千礼等。

6. 现代礼仪时期(1911年—1949年)。

1911年辛亥革命,清王朝土崩瓦解。1912年1月1日,孙中山先生在南京就任中华民国临时大总统。民国政府破旧立新,用民权代替君权,用自由、平等取代宗法等级制;普及教育,废除祭孔读经;改易陋俗,剪辫子,禁缠足等,从而正式拉开建立现代礼仪的帷幕。

民国时期,由西方传入中国的握手礼开始流行于上层社会,后逐渐普及于民间。20世纪三四十年代,中国共产党领导的苏区、解放区,重视文化

教育事业及移风易俗，谱写了现代礼仪的新篇章。

7. 当代礼仪时期（1949 年至今）。

1949 年 10 月 1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宣告成立，中国的礼仪建设从此进入一个崭新的历史时期。新中国成立以来，礼仪的发展大致可分为三个阶段。

（1）礼仪革新阶段。

1949 年—1966 年，是中国当代礼仪发展史上的革新阶段。此间，摒弃了昔日束缚人们的“神权天命”、“愚忠尽孝”以及严重束缚妇女的“三从四德”等封建礼教，确立了同志式的合作互助关系、男女平等的新型社会关系，而尊老爱幼、讲究信义、以诚待人、先人后己、礼尚往来等中国传统礼仪中的精华，则得到继承和发扬。

（2）礼仪退化阶段。

1966 年—1976 年“文化大革命”的十年动乱，使国家遭受了难以弥补的严重损失，也给礼仪带来浩劫。许多优良的传统礼仪，被当作“封资修”扫进垃圾堆。礼仪受到摧残，社会风气发生逆转。

（3）礼仪复兴阶段。

1978 年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改革开放的春风吹遍了祖国大地，中国的礼仪建设进入新的全面复兴时期。从推行文明礼貌用语到积极树立行业新风，从开展“18 岁成人仪式教育活动”到制定市民文明公约，各行各业的礼仪规范纷纷出台，岗位培训、礼仪教育日趋红火，讲文明、重礼貌蔚然成风。《公共关系报》、《现代交际》等一批涉及礼仪的报刊应运而生，《中国应用礼仪大全》、《称谓大辞典》、《外国习俗与礼仪》等介绍、研究礼仪的图书、辞典、教材不断问世。广阔的华夏大地上再度兴起礼仪文化热，具有优良文化传统的中华民族又掀起了精神文明建设的新高潮……

（二）西方礼仪发展举要

西方的文明史，在很大程度上表现着人类对礼仪追求与演进的历史。人类为了维持与发展血缘亲情以外的各种人际关系，避免格斗或战争，逐步形成了各种与格斗、战争有关的动态礼仪。如为了表示自己手里没有武器，让对方感觉到自己没有恶意而创造了举手礼，后来演进为握手礼。为了表示自己的友好与尊重，愿在对方面前“丢盔卸甲”，于是创造了脱帽礼等。

从古希腊到现当代，西方诸多名人对礼仪都作过许多精彩的论述。古希腊哲学家毕达哥拉斯（公元前 580—公元前 500）率先提出了“美德即是一种和谐与秩序”的观点。苏格拉底（公元前 469—公元前 399）认为，哲学

的任务不在于谈天说地，而在于认识人的内心世界，培植人的道德观念。他不仅教导人们要待人以礼，而且在生活中身体力行，为人师表。柏拉图（公元前 427—公元前 347）强调教育的重要性，指出理想的四大大道德目标：智慧、勇敢、节制、公正。亚里士多德（公元前 384—公元前 322）指出，德行就是公正。他说：“人类由于志趣善良而有所成就，成为最优良的动物，如果不讲礼法、违背正义，他就堕落为最恶劣的动物。”（亚里士多德《政治学》）

罗马帝国统治西欧时期（公元 1 世纪末—公元 5 世纪），教育理论家昆体良撰写了《雄辩术原理》一书。书中论及罗马帝国的教育情况，认为一个人的道德、礼仪教育应从幼儿期开始。而诗人奥维德通过诗作《爱的艺术》，告诫青年朋友不要贪杯，用餐不可狼吞虎咽。

公元 476 年，西罗马帝国灭亡，欧洲开始封建化过程。12—17 世纪是欧洲封建社会鼎盛时期。中世纪欧洲形成的封建等级制，以土地关系为纽带，将封建主与附庸联系在一起。此间制订了严格而烦琐的贵族礼仪、宫廷礼仪等。例如于 12 世纪写定的冰岛诗集《伊达》，就详尽地叙述了当时用餐的规矩，嘉宾贵客居上座，举杯祝酒有讲究……

14—16 世纪欧洲进入文艺复兴时代。该时期出版的涉及礼仪的名著有：意大利作家加斯梯良编著的《朝臣》，《朝臣》论述了从政的成功之道和礼仪规范及其重要性；尼德兰人文主义者伊拉斯谟（1466—1536）撰写的《礼貌》，《礼貌》着重论述了个人礼仪和进餐礼仪等，提醒人们讲究道德、清洁卫生和外表美。英国哲学家弗兰西斯·培根（1561—1626）指出：“一个人若有好的仪容，那对他的名声大有裨益，并且，正如女王伊莎伯拉所说，那就‘好像一封永久的推荐书一样’。”（《培根论说文集·论礼节与仪容》）

17、18 世纪是欧洲资产阶级革命浪潮兴起的时代，尼德兰革命、英国革命和法国大革命相继爆发。随着资本主义制度在欧洲的确立和发展，资本主义社会的礼仪逐渐取代封建社会的礼仪。资本主义社会奉行“一切人生而自由、平等”的原则，但由于社会各阶层经济上、政治上、法律上的不平等，因此未能做到真正的自由、平等。不过，资本主义时代也编撰了大量礼仪著作。例如，捷克教育家夸美纽斯（1592—1670）编撰了《青年行为手册》等。英国教育思想家约翰·洛克于 1693 年写作了《教育漫话》，《教育漫话》系统地、深入地论述了礼仪的地位、作用以及礼仪教育的意义和方法。德国学者缅甸杰斯的礼仪专著《论接待权贵和女士的礼仪，兼论女士如何对男性保持雍容态度》，于 1716 年在汉堡问世。英国政治家切斯特菲尔德

勋爵(1694—1773)在其名著《教子书》中指出:“世界最低微、最贫穷的人都期待从一个绅士身上看到良好的教养,他们有此权利,因为他们在本性上是和你相等的,并不因为教育和财富的缘故而比你低劣。同他们说话时,要非常谦逊、温和,否则,他们会以为你骄傲,而憎恨你。”

到了近现代,西方各国在社会经济等各方面得到更进一步发展的同时,礼仪也有了新的进步。从遵循礼节的烦琐要求,到对优美举止的关心,到适应社会平等关系的比较简单的规则,礼仪日益文明、简洁和实用,备受人们重视,礼仪书籍也层出不穷,其中比较著名的有法国学者让·赛尔所著的《西方礼节与习俗》、英国学者埃尔西·伯奇·唐纳德所编的《现代西方礼仪》、德国作家卡尔·斯莫卡尔所著的《请注意您的风度》、美国礼仪专家伊丽莎白·波斯特所编的《西方礼仪集萃》以及美国教育家卡耐基编撰的《成功之路丛书》等。

三、礼仪及相关概念

礼仪是人类文明和社会进步的重要标志,它既是交往活动的重要内容,又是道德文化的外在表现形式,有着丰富的内涵。

(一) 礼仪的含义

礼仪就是指人们在各种社会交往中所形成的用以美化自身,敬重他人的行为规范和准则,具体表现为礼貌、礼节、仪表、仪式等。

“礼仪”在英文词典里可以找出几个相同的词义:一为 *courtesy*,即礼貌,泛指一般客气的仪态。二为 *etiquette*,指交际应酬的酬酢礼节。*etiquette* 一词是由法语演变而来的,其原意是指法庭上用的一种“通行证”,它上面记载着进入法庭时应遵守的事项。三为 *protocol*,意为礼规、礼仪等。英文词典对 *protocol* 的定义是“外交的或军事的礼节和秩序的规则”。比如开会时关于悬挂国旗、奏国歌的规则,举行正式宴会时的座位安排,介绍客人的顺序,感谢出席宴会宾客的顺序等。

在中国,“礼之名,起于事神”。《说文·示部》解释:“礼,履也,所以事神致福也。”其本意是指敬神,向神表示敬意的活动;由于礼的活动都有一定的规矩、仪式,于是又有了礼节、仪式的概念。进入文明社会以后,人们把这种礼仪活动由敬神转向敬人,首先用于宫廷,随后扩展到社会各阶层,运用于人们广泛的社会交往中。这样,凡是把人内心待人接物的尊敬之情,通过美好的仪表、仪式表达出来,就是礼仪。

为了更完整、更准确地理解“礼仪”这一概念,我们可从不同的角度对此加以表述。从个人修养的角度看,礼仪可以说是一个人的内在修养和

素质的外在表现。也就是说，礼仪即教养，素质体现于对礼仪的认知和应用。从道德的角度看，礼仪可以被界定为为人处世的行为规范，或曰标准做法、行为准则。从交际的角度看，礼仪可以说是人际交往中适用的一种艺术，也可以说是一种交际方式或交际方法。从民俗的角度看，礼仪既可以说是在人际交往中必须遵行的律己敬人的习惯形式，也可以说是在人际交往中约定俗成的示人以尊重、友好的习惯做法。简言之，礼仪是待人接物的一种惯例。从传播的角度看，礼仪可以说是一种在人际交往中进行相互沟通的技巧。从审美的角度看，礼仪可以说是一种形式美。它是人的心灵美的必然外化。

了解上述各种对礼仪的诠释，可以进一步加深对礼仪的理解，并且更为准确地对礼仪进行把握。

（二）相关概念

1. 礼貌，是指人们在相互交往过程中以庄严和顺之仪容表示敬重和友好的规范行为。

按东汉经学家赵岐的解释：“礼者，接之以礼也；貌者，颜色和顺，有乐贤之容。”司马光则进一步要求：“凡待人无贵贱贤愚，礼貌当如一。”意思是说，在社会交往中，无论对什么人都要一视同仁，讲究礼貌，都要用言语、行动对交往对方表现恭敬谦虚。礼貌是一个人在待人接物时的外在表现，这种表现是通过仪表及言谈举止来体现的。一个人傲气十足、出言不逊、动作粗俗、衣冠不整，就是对他人没有礼貌。

2. 礼节，是指人们在交往过程中表示敬重、友好的行为规范。

《礼记·儒行》说：“礼节者，仁之貌也。”即是“仁儒之外貌”。它是礼貌的具体表现方式，包括待人的方式，招呼和致意的形式，公共场合的举止、风度和衣着等。礼节是社会文明（行为文明）的组成部分。从形式上看，它具有严格规定的仪式；从内容上看，它反映着某种道德原则，反映着对人的尊重和友善。《简明不列颠百科全书》（五）对“礼节”作了这样的解释：礼节“是规定社会行为和职业行为的习俗和准则的体系。任何社会单位，都有由法规维持和实施的公认的行为准则，也都有为习惯和社团压力所强迫实行的行为规范。对违反礼节的人，不作正式的审讯或判决，但要受群体中其他成员的责难。不论社会的物质文化水平如何，任何一个有高度层次结构的社会，都有它的礼节。根据这种礼节，每个人都知道应该怎样对待别人，也知道别人会怎样对待自己”。礼节虽然不同于法律，但它是人与人之间约定俗成的“法”，它是人们在社会交往中必须遵循的表示礼仪的一种惯